

证券代码：871927

证券简称：闽威实业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 新增条款 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玖仟零玖拾柒万伍仟叁佰玖拾玖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捌仟壹佰玖拾伍万零柒佰玖拾捌元。
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0,975,399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81,950,798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第九十六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，其中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。	第九十六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

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 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 2022 年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，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发生变更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需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订，并办理相关的备案登记手续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14 日